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公司 2024-2025 年生产大修、生产机动大修、生产中小修工程框架设计招标招标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的委托，对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公司 2023-2024 年生产大修、生产机动大修、生产中小修工程设计框架招标进行公开招标，现公告如下：

一、本次招标相关内容：

1、项目名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公司 2023-2024 年生产大修、生产机动大修、生产中小修工程设计框架招标

2、项目编号：ALSDYJ-2024-027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已落实

4、项目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

5、本次招标内容：阿拉善供电公司 2024-2025 年生产大修、生产机动大修、生产中小修工程可研设计、初步设计及概预算编制、施工图出版、竣工图出版等相关设计等工作。具体服务内容以实际发生为准；

6、入围家数：1 家（投标人数量 ≥ 3 家时，该项目正常进行，如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重新组织招标）；

7、服务期：从 2024 年 8 月 19 日起 1 年；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投标人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电联关于发布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通知》；



4. 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商业信用：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改委等 9 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7. 投标人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8. 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2、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本次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招标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应同时提供专票信息】→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 招标代理机构详细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 12 号银联大厦 10 层 1019 室

4. 报名时所有下列资料均需加盖企业公章后扫描为 PDF 格式上传。（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人本人办理相关事宜，授权书中必须明确工程名称、标段名称并附授权人、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联系方式，格式详见附件 1）；

（2）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的企业营业执照；

（3）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

（4）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6）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佐证材料；

（7）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8）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四、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使用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五、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六、截标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2024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投标解密开始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投标解密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上午 10:30（北京时间）

七、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数字证书（CA）或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 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开标现场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

具体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路 3 号（不动产登记中心）开标室。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须到现场。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八、招标费用：

1、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招标文件；

3、开标场地使用服务费：中标人需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部门缴纳交易服务费，收取办法为：①中标金额大于 50 万按中标价的 1%收取，中标金额低于 50 万（含）按 500.00 元收取；②框架采购和入围的中标人，场地使用服务费为 1000 元/标段/次。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4、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平台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购买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收费标准：400 元/标段/次 。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内蒙古产权交易市场》（<http://www.nmcqjy.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异议方式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投标采购过程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

异议和投诉联系电话：0483-3982105

监督电话：0483-3982272

监督邮箱：adcgjd@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阿拉善供电分公司

联系人：牛象明、岳林峰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东街 12 号银联大厦 10 层

联 系 人：刘岩

联系电话：0471-5223675

电子邮箱：zszbyb@126.com

招标代理服务费电汇至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巨海城支行

帐 号：47190001411032518020003

行 号：308191036122

2024 年 5 月 21 日



刘岩